根据《电子科技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办法》的精神，现将MPA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复试分数线**

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并上线（综合能力80，英语40，总分180）的考生。本专业不接收调剂生。

拟公开招考人数：300

**二、复试通知单及相关事项**

3月12日学校开放硕士复试及复试费网上交费系统。

1、达到复试分数线的考生，请登陆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：<http://zsgl.uestc.edu.cn/ksxt/login.aspx>，选择“复试信息确认”模块进行操作。

2、考生网上交纳复试费120元（川发改价格[2017]467号），再自行打印复试通知单一式二份。学院不再另行寄发复试通知单。

3、体检需在资格审查前完成，学院复试资格审查时，考生须提交近30天内电子科技大学医院或二级以上医院体检报告。具体要求见《2019年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体检工作要求》，不合格者不予复试。在电子科大校医院体检的，请在《2019年电子科技大学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安排通知》<https://yz.uestc.edu.cn/shuoshizhaosheng/2019/03/07/583.html>下载打印《复试体检表》，持表到电子科大医院体检。在二级医院进行体检的，请先将医院体检报告单交至电子科大医院体检科盖章确认，再到学院验证。

**三、复试程序**

**（一）资格审查**

考生请在3月12日至3月15日上班时间（8:30-12:00，14:30-18:00）及3月16日8:00-9:10到电子科技大学MPA教育中心办公室（沙河校区通信楼119）办理复试资格审查手续。请携带以下材料：

1、复试通知单2份（一份交学院，一份自存并在专业笔试时出示）

2、初试准考证2份（一份交学院，一份自存并在专业笔试时出示）

3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
4、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；报考时如填写了学位证信息的，也需提供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

5、体检报告单（有电子科技大学医院盖章）

**（二）专业笔试**

笔试科目：综合测试（含思想政治理论）

参考书目：《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》高等教育出版社 2018年版

考试方式：开卷

笔试总分：50分

笔试时间：03月16日上午09:30－11:30

笔试地点：沙河校区二教305、306、307、308教室

★ 请考生带身份证、复试通知单、初试准考证到笔试地点参加笔试，请按照座签就坐。

**（三）综合面试**

主要考察：①专业素质和能力（对本学科基础理论、前沿动态、专业知识及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；利用学科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）②综合素质和能力（思想政治素质与道德品质；综合分析能力；逻辑思维及表达能力；行政管理经验与能力以及创新意识等；本学科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；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、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，人文素养，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）。每人不少于15分钟。

面试总分：200分，其中专业素质和能力100分，综合素质和能力100分

面试时间及地点：

★一组至六组：3月16日13:00开始

沙河校区二教214、二教403、二教404、二教312、主楼东320、主楼中507

★七组至十二组：3月17日9:00开始

沙河校区主楼东305、主楼东313、主楼东320、主楼中502、主楼中507、主楼中510

**★具体分组及面试顺序于3月14日电子科大研招网、公共管理学院网站及复试现场公布。**

**（四）外语面试**

主要考察考生的英语听、说能力。每人不少于5分钟

面试总分：50分，其中口语25分，听力25分

面试时间及地点：与综合面试同

**★ 面试结束时间较晚，请各组排在后面的考生留意安排交通及住宿，注意安全。**

**四、拟录取**

1、总成绩计算方法

复试总成绩＝专业笔试成绩＋英语面试成绩＋综合面试成绩

总成绩＝初试总成绩＋复试总成绩

2、录取原则

按专业总成绩（初试+复试）从高到低依次择优录取。复试总分及单项成绩均达到满分的60%才能被录取。

3、根据学校研究生院相关规定，我校MPA采取差额复试。

4、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在国家研招网开放调剂系统后申请调剂其他单位。

**五、其它**

1. 复试成绩公示：按照学校的要求，由学校研究生院于3月22日统一公示，学院不单独公示。

2．拟录取名单公布：最终拟录取名单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公布，学院不单独公布。

3. 招生信息公布渠道：复试相关具体安排将公布在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<http://yz.uestc.edu.cn/>、公共管理学院网站http://www.rw.uestc.edu.cn/。

4. 学院研究生科联系电话：028-61831372、61831036.。

5. 复试过程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、复试工作小组负责复试过程的指导、监督与实施工作。

6. 其他未尽事项参照学校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。

电子科技大学MPA教育中心

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一日